

減菸蒂 淨環境 等你來+N
創意徵選活動簡章

環境部
113 年 6 月 5 日

減菸蒂 淨環境 等你來+N 創意徵選活動簡章

一、緣起

在全球環保意識逐漸提升的今日，臺灣面臨的環境挑戰不容忽視。菸蒂是排水溝、人行道、海灘和公園等公共場所隨處可見的一般廢棄物，內含的有害物質對土壤及水資源將造成衝擊，並影響生態系統及人類健康，也是海洋廢棄物關注焦點。

為使環境無菸蒂、生活環境乾淨健康、生態環境清潔永續，響應全球環保潮流，環境部舉辦創意徵選活動。活動以「菸蒂不落地」為主題，鼓勵社會大眾從不同角度出發，提出創意且具可行性的解決方案，減少菸蒂隨意丟棄的行為，改善生活生態環境。

參加者由「菸蒂不落地」為軸心，「環境無菸蒂」為願景，由「製造販賣業者責任」、「改變吸菸者習慣」、「政府施政」與「公共服務」等多面向，引入現代科技及智慧系統，提出技術創新、社會倡導、策略建議等創意作法。這些作法應具備創新性及可行性，能夠促進公共環境的清潔與美化。徵選旨在透過多元思維的碰撞，發掘出具創新的解決方案，進而推動社會各界對菸蒂問題的重視與行動。

期望藉由徵選活動，培養年輕一代對環境議題的關注與創新精神並喚起大眾讓社會關注，共同鼓勵，通力實踐。讓我們攜手合作，透過腦力激盪，共同為臺灣的環境保護貢獻一份力量。

二、目的

- (一) 提升社會大眾對菸蒂廢棄物問題的關注，增強環境意識。
- (二) 鼓勵社會各界及學生群體發揮創意，提出創新且可行的環境無菸蒂創新策略。
- (三) 鼓勵科技與智慧系統應用，促進環保技術與環境管理的發展。

三、參加活動條件

(一) 參加資格

1. 本次徵選活動凡居住在台灣之本國人或外國人均可報名參加。
2. 個人或團隊均可報名參加。採團隊報名者最多可有 5 名成員，成員需明確分工並在提交的報名表中註明。
3. 參加個人或團隊投稿件數不限。惟不可以有抄襲或以 AI 生成之提案。

(二) 徵選主題

本次活動的主題旨在激發參加者針對臺灣的菸蒂污染問題，提出創新且可行的解決方案。期望參加者，以「菸蒂不落地」為軸心，「環境無菸蒂」為願景，由「製造販賣業者責任」、「改變吸菸者習慣」、「政府施政」與「公共服務」等面向，引入現代科技及智慧系統，提出技術創新、社會倡導或策略建議作法。如設計菸蒂盒，希望用回收材質或就地取材來設計，不要使用不環保的材料或浪費原生材料。

(三) 適用範圍

針對臺灣菸蒂問題提出解決方案。

四、活動辦法

(一) 提案資料說明

1. 提案計畫內容須為首次發表。
2. 報名階段資料：每提案需繳交提案書一式，至少包含下列內容並依序撰寫。
 - (1) 提案書封面（附件一）
 - (2) 基本資料表（附件二）
 - (3) 提案說明表（附件三，主題、內容、理念、構想、特色說明）

- (4) 參加團隊成員名單（附件四）
- (5) 提案者可提供動畫或影片（非必要條件，鼓勵提供）。檔案規格為.mp4，時間 120 秒內，影片建議解析度為 1920*1080(HD 1080p)，需上傳至 YouTube，影片中不得出現參加個人或團隊相關資訊（如成員、學校、工作室名稱等）。
- (6) 報名資料請於報名截止日前，以電子郵件寄送提案資料至承辦人員謝適旬環境技術師信箱(shie@moenv.gov.tw)
3. 初審階段：由本部組成工作小組審查提案資料之完整性，資料完整者，獲得獎勵，並擇優 30 名進入複審。
4. 複審階段：由本部邀集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小組，評審出金獎 1 名、銀獎 1 名、銅獎 1 名及佳作 10 名。
5. 進入複審之個人或團隊，須於接獲通知後 20 日內，以電子郵件寄送提案簡報至承辦人員謝適旬環境技術師信箱(shie@moenv.gov.tw)。

（二）活動重要期程

活動程序	時間期程	說明
報名開始	2024/6/5	線上報名與繳件 報名簡章下載網址： https://reurl.cc/4rbWaV 報名資料請以電子郵件寄至本案承辦人員信箱 shie@moenv.gov.tw
報名截止	2024/8/5	臺北時間 23:59 (GMT+08:00) 截止
初審階段	2024/8/12 至 2024/8/26	資料彙整(4 天) 線上文件初審(10 天)
公布通過初審 及進入複審 名單	2024/9/2	環境部新聞稿公告
進入複審個人 或團隊繳交 簡報	2024/9/23	1.臺北時間 11:59 (GMT+08:00) 截止 2.參加者準備時間(20 天)
複審評審會議	2024/9/30 至 2024/10/9	於本期間擇期辦理

活動程序	時間期程	說明
公布獲獎名單	2024/10/18	環境部新聞稿公告
獲獎提案 發表會	2024/11/15 前	1.頒獎 2.提案發表

五、評審方式

(一) 工作小組

由本部組成 5 人工作小組。

(二) 初審評審方式

1. 完整性審查。
2. 書面審查。
3. 擇優 30 名進入複審。

(三) 評審小組

1. 評審小組將由主辦單位遴選，組成評審小組進行評審會議。
2. 若評審因故或不可抗力因素無法進行評審，主辦單位保留更換評審小組權利。
3. 評審小組保留勝選個人或團隊從缺之權利。提案如有爭議，由評審小組做最終認定。若提案計畫無法執行，主辦單位保留後續替代方案規劃及執行之權利。

(四) 複審評審方式

1. 由進入複審階段個人或團隊人簡報（中文為主）。採團隊報名者，由團隊負責人簡報，團隊負責人因故無法親自出席，得授權團隊其他成員代表出席並檢具授權書。
2. 由提案個人或團隊負責人說明及答詢，每組時間為 15 分鐘。
3. 個人或團隊簡報時間流程規劃以簡報說明 5 分鐘、評審小組提問 5 分鐘、答詢 5 分鐘為原則，採統問統答制度。
4. 簡報無故遲到或缺席視同棄權。

六、評審標準

(一) 初審階段

1. 資料齊全者，由主辦單位依標準評分，採序位法評審方式取前30名進入複審階段。序位總合愈低者，優先進複審。
2. 初審評審平均分數未達七十分者，不予進入複審。
3. 初審評審分數有任一項成績為零分者，不予進入複審。

初審	項目	占比	內容
	創新性	30%	提案之獨特性和新穎程度，是否具備突破現有框架的創意。
	主題概念運用	40%	提案內容契合度 1. 製造販賣業者責任 2. 改變吸菸者習慣 3. 政府施政 4. 公共服務
	可行性	30%	提案內容具未來可行性與實用性。

(二) 複審階段：由評審小組依標準評分，採序位法方式進行排名。

複審	項目	占比	內容
	創新性	30%	提案之獨特性和新穎程度，是否具備突破現有框架的創意。
	內容符合度	40%	提案內容契合度 1. 製造販賣業者責任 2. 改變吸菸者習慣 3. 政府施政 3. 公共服務
	簡報詢答	10%	現場詢答完整性
	可行性	20%	提案內容具未來可行性與實用性。

七、獎項規劃

活動階段	獎項	名額	獎勵 (每案)
提案資料完整者	參加獎	依實際符合資格個人或團隊數量發放	綠點 10,000 點

評審結果	第1名金獎	1名	新臺幣 30,000 元
	第2名銀獎	1名	新臺幣 20,000 元
	第3名銅獎	1名	新臺幣 10,000 元
	佳作	10名	新臺幣 5,000 元

八、權益義務

- (一) 提案計畫不得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及相關法令規定。
- (二) 提案參加即表示認同本簡章之規定。
- (三) 自然人、團體、各類事業稅率皆有不同，獲獎個人或團隊（獲得佳作以上 13 名）須自行評估之。獲獎團隊不得以分包廠商就其分包部分具有者替代簽約。
- (四) 主辦單位得保留獲獎提案之使用及執行權力，獲獎個人或團隊得參與「提案細部研商會議」通過後簽訂合作協議書（或其他研商會議決議之文件）。
- (五) 獲獎個人或團隊因故未完成簽約者視同放棄資格。
- (六) 獲獎個人或團隊提案計畫中所提之觀眾參與的公共活動，相關規劃、文宣設計與行銷宣傳，將與主辦單位於後續討論定案之。

九、其他注意事項

- (一) 參加個人或團隊於報名截止後不得修改或更換；進入複審或得獎名單公布後，欲增加團隊成員名單，主辦單位有權不予受理。
- (二) 報名時請填經常使用的電子郵件信箱及聯絡電話（如手機號碼），後續將會以此信箱傳送活動重要訊息，包含進入複審與得獎通知。
- (三) 若參加報名之成員未滿 18 歲者，如獲獎（含參加獎）應於領獎前須填寫並提供「法定代理人同意書」(附件七)。
- (四) 為保障所有參加活動個人或團隊的權利與義務以及智慧財產權，請務必妥善填寫「著作授權同意書、智慧財產權切結書」，提供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作為環境衛生相關業務之永久非營利利用。

- (五) 參加活動提案應符合徵件主題及收件規格，且不違反法令、侵權或妨礙公序良俗，並限於未曾公開發表之提案(「公開發表」之定義：參加活動之提案限未曾以任何形式公開、發表於各類媒體之提案，包括其著作內容之全部或部分，均不得於平面、網路、社群媒體或以其他方式向公眾公開提示，亦不得於上開各類媒體重複投稿、參加)。
- (六) 如有抄襲或臨摹他人者、侵害他人著作權或著作權不明者、同時參與其他競賽或活動、不符本次徵選相關規定，經檢舉查證屬實者，主辦單位有權撤銷終止資格，對已領取之獎勵，則予以追回，如有違法，一切法律責任由參加個人或團隊自行負責。
- (七) 參加活動提案中有引用他人之著作或資料，請詳細說明或註明來源。
- (八) 參加活動過程中繳交之所有資料或提案概不退回，如有需求請參加個人或團隊自行備份。
- (九) 參加活動之個人或團隊須配合主辦單位進行各項宣傳活動，包含但不限於提供隊伍照片、提案簡介等內容。
- (十) 主題提案收件數量不足時，主辦單位得延長相關截止日期；如主題提案收件數量不足，主辦單位得視情況增加其他主題之名額。
- (十一) 主辦單位有權視參加活動提案的品質增減進入複選或獲獎名額，如參加活動之提案未達評審小組之評定標準，獎項得以從缺。
- (十二) 依中華民國稅法，得獎獎金應依所得稅法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規定扣繳所得稅 10%，稅額未達新臺幣 2,000 元者得免扣繳。中獎者若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不論中獎金額，須先就中獎所得扣繳 20% 機會中獎稅後，始發予中獎獎項。
- (十三) 獲獎個人或團隊將分別由個人、團隊負責人代表填寫獲獎依據。如團隊負責人因故無法領獎，須由隊伍其他成員共同簽署代表人更換同意書後始得由代理人領取。
- (十四) 本次活動因故無法進行時，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終止、

修改或暫停活動。

(十五) 主辦單位保留本次活動辦法之修改、變更等權利，各項變更將公告於相關網站或宣傳平台；參與本次活動者即同意接受各項規範。

十、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另行公告或於合約明訂之。

減菸蒂 淨環境 等你來+N

創意徵選活動提案書

提案編號	(由主辦單位填寫)
提案名稱	
提案者 (個人或團體) 名單	(若採團隊報名者需填寫所有成員姓名)
提案摘要	

附件二

減菸蒂 淨環境 等你來+N 創意徵選活動

基本資料表

提案名稱	(中 / 英文)		
提案個人或 團隊負責人 資料	姓名		手機或 市話
	E-mail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	

企劃書清單：如簡章所列，請勾選註記，由主辦單位核對

1. 基本資料表 2. 提案說明表 3. 團隊成員名單 4. 影片/動畫

5. 其他：_____

提案個人或 團隊負責人簽名蓋章	
--------------------	--

附件三

減菸蒂 淨環境 等你來+N 創意徵選活動

提案說明表

*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複製

提案名稱	(中 / 英文)
提案個人或 團隊負責人名稱	(中 / 英文)
1. 創作提案說明 (整體內容、主題理念、構想、特色說明，中文書寫至少 500 字，完整內容於企劃書內呈現)	
(1) 提案整體內容	
(2) 主題理念	
(3) 構想	
(4) 特色說明	

附件三

2. 創新亮點 (請說明提案內容的創新之處即亮點。例如，創新提案與現行做法有何不同，是否有補足現行方案的不足之處，可附上比較表格。(比較項目可包含觸及推廣性、功能實用性、達成效益...等)

3. 提案創新可行性 (請說明提案內容實施方式，是否具可行性。)

附件四

減菸蒂 淨環境 等你來+N 創意徵選活動

提案團隊成員名單

*本表採團隊報名者適用。不敷使用請自行複製

1	負責人姓名	
2	姓名	
3	姓名	
4	姓名	
5	姓名	
請確保上述資料填寫無誤，無任何不實之情事。		提案團隊負責人簽章

附件五

減菸蒂 淨環境 等你來+N 創意徵選活動

著作授權書

提案名稱	
授權人	提案個人或團隊負責人（簽名/蓋章）
被授權人	主辦單位：環境部 執行單位：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授權期限	同意提供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永久非營利之利用，並不受次數、期限、方式、平臺限制。
備 註	1.請以正楷文字詳細填寫。 2.如 2 人以上參加活動，授權人請填提案之個人或團隊負責人。
(一)茲聲明本提案為授權人自行創作，內容未侵犯他人著作權，且未曾以任何形式正式出版，如有聲明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二)授權人同意將上述著作無償授權環境部環境管理署及財團法人臺灣產業服務基金會之其他資料庫，得不限時間、地域與次數，以紙本、微縮、光碟或其他數位化方式重製、典藏、發行或上網，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及教育目的之檢索、瀏覽、列印或下載，以利學術資訊交流。另為符合典藏及網路服務之需求，被授權單位得進行格式之變更。	
(三)本授權為非專屬授權，授權人對授權著作仍擁有著作權。	
此致	
主辦單位：環境部	
執行單位：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本提案個人或團隊負責人簽章：	
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	

附件六

減菸蒂 淨環境 等你來+N 創意徵選活動

切結書

本提案 _____ 確係本人/所屬隊伍所創作，絕無違反下列規定：

- 一、專利法、著作權法或其他智慧財產權法令相關規定
- 二、以 AI 生成之提案

本創作若有涉及侵害他人專利權、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事（含），本人 / 所屬隊伍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同意主辦單位得取消獲獎資格，並承諾主動繳回所得之獎狀及獎金，特此切結為憑。

此致

主辦單位：環境部

執行單位：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立切結書人 (本提案個人或 團隊負責人)	(簽名/蓋章)
身份證字號	

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

附件七

減菸蒂 淨環境 等你來+N 創意徵選活動
未成年參加活動者領取獎金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茲知悉並同意本人未成年子女 _____ (參加者姓名)
領取環境部環舉辦之「減菸蒂 淨環境 等你來+N創意徵選活動」獎金

法定代理人 (未成年之參加活動人家長或監護人) :

姓名 : _____ (簽章)

身份證字號 :

連絡電話 :

連絡地址 :

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